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德祥地產集團有限公司*

ITC PROPERTIES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9)

有關發行於二零一三年到期之新票據 的購回要約之完成

董事會欣然宣佈，購回要約之所有先決條件已獲達成，而本金總額589,050,000港元之新票據已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五日發行。

茲提述德祥地產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一日、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三日之公佈(「該等公佈」)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一日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購回票據及發行新票據。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等公佈及該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購回要約之所有先決條件已獲達成，而本金總額589,050,000港元之新票據已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五日發行予全部或部分接納購回要約之票據持有人。

承董事會命
德祥地產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忻霞虹

香港，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張漢傑先生(主席)

陳佛恩先生(董事總經理)

張志傑先生

陳耀麟先生

非執行董事：

馬志剛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石禮謙，SBS, JP(副主席)

王志強先生

郭嘉立先生

* 僅供識別